

首頁 > 查詢服務 > 標案相關 > 標案查詢 > 招標查詢

公開取得報價單或企劃書 公告

公告日：111/09/01

電子領標

招標文件會員線上瀏覽

請先登入

分享



文字列印

友善列印

機關資料	機關代碼	3.76.45	
	機關名稱	苗栗縣政府	
	單位名稱	社會處婦女及新住民事務科	
	機關地址	360 苗栗縣 苗栗市 縣府路100號	
	聯絡人	彭倍淇	
	聯絡電話	(037) 559661	
	傳真號碼	(037) 558045	
	電子郵件信箱	belle999999@ems.miaoli.gov.tw	
採購資料	標案案號	111064f	
	標案名稱	111年移民節暨國際移民日活動	
	標的分類	勞務類	
		911 - 政府行政服務	
	財物採購性質	非屬財物之工程或勞務	
	採購金額級距	未達公告金額	
	辦理方式	自辦	
	依據法條	採購法第49條	
	本採購是否屬「具敏感性或國安(含資安)疑慮之業務範疇」採購	否	
	本採購是否屬「涉及國家安全」採購	否	
	預算金額	500,000元	
	預算金額是否公開	是	
	預計金額	500,000元	
	預計金額是否公開	是	
	後續擴充	否	
	是否受機關補助	是	
		補助機關	A.1.5內政部移民署
		補助金額	300,000元
招標	招標方式	公開取得報價單或企劃書	
	決標方式	參考最有利標精神	

資料	是否電子報價	否
	新增公告傳輸次數	01
	招標狀態	第一次公開取得
	公告日	111/09/01
	是否複數決標	否
	是否訂有底價	否
	價格是否納入評選	是
	所占配分或權重是否為20%以上	否
	是否於招標文件載明固定費用或費率，而僅評選組成該費用或費率之內容(最有利標評選辦法第9條第2項)	是
	是否依據最有利標評選辦法第12條第2款、第13條或第15條第1項第2款規定，決定最有利標	否
	是否屬特殊採購	否
	是否已辦理公開閱覽	否
	是否屬統包	否
	是否屬共同供應契約採購	否
	是否屬二以上機關之聯合採購(不適用共同供應契約規定)	否
	是否應依公共工程專業技師簽證規則實施技師簽證	否
	是否採行協商措施	否
	是否適用採購法第104條或105條或招標期限標準第10條或第4條之1	否
	是否依據採購法第106條第1項第1款辦理	否

領投開標	是否提供電子領標	是
	機關文件費(機關實收)	150元
	系統使用費 	20元
	文件代收費 	8元
	總計	178元
機關文件費指定收款機關單位：苗栗縣政府		
是否提供現場領標：是		
招標文件領取地點		360苗栗縣苗栗市縣府路100號7樓(發包科)

	招標文件售價及付款方式	文件費300元
	投標須知下載	
是否提供電子投標	否	
截止投標	111/09/08 17:00	
開標時間	111/09/12 09:00	
開標地點	本府第二辦公大樓B402會議室	
是否須繳納押標金	否	
是否須繳納履約保證金	否	
投標文字	正體中文	
收受投標文件地點	360苗栗縣苗栗市縣府路100號1樓收發室	

其他條	是否依據採購法第99	否						
	是否於招標文件載明 優先決標予身心障礙 福利機構團體或庇護 工場	否						
	履約地點	苗栗縣(非原住民地區)						
	履約期限	決標日起至111年 11月 5日之期間內履行採購標之之供應,餘詳契約.						
	是否刊登公報	否						
	本案採購契約是否採 用主管機關訂定之範 本	是						
	廠商資格摘要	除上述外之其他資格 (一)廠商登記或證明文件(經政府合法登記之教育、文化、藝術、傳播、行銷等相關之財團法人、社團法人、學術研究機構、營 利事業機構及團體組織，並具備得承攬本採購之合格文件，符合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規定且非屬採購法第一百零三條拒絕往來 廠商者) (二)其他詳如投標須知第六十點。						
	是否訂有與履約能力 有關之基本資格	是 廠商應附具之基本資格證明文件或物品： 【須於招標文件載明者為限】 <table><tr><th>資格項目</th><th>附加說明</th></tr><tr><td>廠商具有製造、供應或承做能力之證明</td><td>如曾完成與招標標之類似之製造、供應或承做 之文件、招標文件規定之樣品、現有或得標後 之可取得履約所需設備、技術、財力、人力或 場所之說明或品質管制能力文件等</td></tr><tr><td>廠商信用之證明</td><td>如票據交換機構或受理查詢之金融機構於截止 投標日之前半年內所出具之非拒絕往來戶及最 近三年內無退票紀錄證明、會計師簽證之財務 報表或金融機構或徵信機構出具之信用證明等</td></tr></table>	資格項目	附加說明	廠商具有製造、供應或承做能力之證明	如曾完成與招標標之類似之製造、供應或承做 之文件、招標文件規定之樣品、現有或得標後 之可取得履約所需設備、技術、財力、人力或 場所之說明或品質管制能力文件等	廠商信用之證明	如票據交換機構或受理查詢之金融機構於截止 投標日之前半年內所出具之非拒絕往來戶及最 近三年內無退票紀錄證明、會計師簽證之財務 報表或金融機構或徵信機構出具之信用證明等
資格項目	附加說明							
廠商具有製造、供應或承做能力之證明	如曾完成與招標標之類似之製造、供應或承做 之文件、招標文件規定之樣品、現有或得標後 之可取得履約所需設備、技術、財力、人力或 場所之說明或品質管制能力文件等							
廠商信用之證明	如票據交換機構或受理查詢之金融機構於截止 投標日之前半年內所出具之非拒絕往來戶及最 近三年內無退票紀錄證明、會計師簽證之財務 報表或金融機構或徵信機構出具之信用證明等							
	附加說明	未達公告金額之採購，爭議屬政府採購法第31條規定不予發還或追繳押標金之爭議，始得提出申訴。 [招標文件售價及付款方式]：電子領標或於本縣行政處發包科親自領購或郵購,郵購請附足回郵並自行估算寄達時間 [公開取得文件售價及付款方式]：文件費300元 開標地點]：111年9月12日上午9時00分於本府第二辦公大樓B402會議室進行開標資格審查，111年9月15日上午9時00分於 本府第二辦公大樓B401會議室辦理評審。 [押標金額度]：無 [其他]：1.開標日或截標日若遇颱風或其他天然災害且本縣宣佈停止上班時,開標日或截標日順延至下一上班日.餘詳投標須 知。2.本案有提供電子領標，得縮短等標期。3.參照採購評選委員會組織準則第6條第1項規定，本案評審小組之委員名單業已						

2022/9/1 下午2:15		政府電子採購網	
		公開於主管機關指定之資訊網站，民眾可利用「民眾端>常用查詢>採購評選委員名單」查到該筆資料。	
		固定費用 ※已於招標文件載明以固定費用給付，其金額為新台幣500,000元整，並依固定費用辦理議價程序(不訂底價；議價程序不得免除，無須議減價格可議其他內容)，並依照原定固定費用決標(如果廠商於投標文件內自願減價，依自願減價之金額決標)。 *餘詳投標須知。	
是否刊登英文公告		否	
疑義、異議、申訴及檢舉受理單位		疑義、異議受理單位 苗栗縣政府	
		申訴受理單位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-(地址：110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、電話：02-87897530、傳真：02-87897514)	
		檢舉受理單位 中央採購稽核小組-(地址：110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、電話：02-87897548、傳真：02-87897554) 法務部調查局-(地址：231新北市新店區中華路74號;新店郵政60000號信箱、電話：02-29177777、傳真：02-29188888) 法務部廉政署-(地址：100臺北市中正區博愛路166號;10099國史館郵局第153號信箱、傳真：02-23811234) 地方政府-苗栗縣政府採購稽核小組-(地址：360苗栗縣苗栗市縣府路100號、電話：037-559731、傳真：037-559980) 苗栗縣調查站-(地址：360苗栗縣苗栗市玉清路382號;苗栗郵政60000號信箱、電話：037-358888)	

註： ◎ 以上招標公告內容如與招標文件不一致者，請依政府採購法第41條向招標機關反映。

[返回](#)



免費系統客服電話：0800-080-512

工程會電話：(02)87897500

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電話：(02)87897530

政府電子採購網 版權所有 © 2021

系統客服傳真：0800-080-511

工程會地址：110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

中央採購稽核小組電話：(02)87897548

歡迎本區第 **134676027** 位訪客(至098/12/31累計76003935人次)

緊急聯絡電話：(07)2280795

傳真：(02)87897554



◁ 聯絡我們

◁ 著作權聲明

◁ 無障礙聲明

◁ 安全保護聲明

◁ 個人隱私聲明

◁ 停機紀錄

支援瀏覽器版本為Edge、Firefox及Chrome瀏覽器解析度1280 X 960

台灣時間為14點1